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澄清公告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茲提述蘋果日報於本公告日期刊登有關曾蔭權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的報導。報導內容涉及曾蔭權先生的胞弟曾蔭培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及就九龍尖沙咀新世界中心更改土地用途為酒店而給予香港政府的土地價格補償。

本公司謹此澄清，曾蔭培先生獲委任及作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概與上述土地更改用途項目完全無關。同時曾蔭培先生証實於其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之前後，彼不會以任何形式參與該土地更改用途項目。

承董事會命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鄒德榮

香港，2012年5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a)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曾蔭培先生、林煒瀚先生、張展翔先生、杜家駒先生及鄭志明先生；(b)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杜惠愷先生、杜顯俊先生及黎慶超先生；及(c)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志強先生、鄭維志博士、石禮謙先生、維爾•卡馮伯格先生（維爾•卡馮伯格先生的替任董事：楊昆華先生）及鄒小磊先生。

* 僅供識別